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28日至2025年05月27日止。

第 8011600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31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袁鸣

地 址 浙江省嘉善县魏塘街道城桥湾泾港小区72号

代理机构 嘉兴品至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5类：围巾；腰带；袜；手套（服装）